

**書面質詢**  
**李靜儀議員**  
**冀當局加強培養本澳文化藝術人才**

政府正規劃建設澳門國際綜合旅遊文化區，三大場館包括澳門國博文化館、澳門國際表演藝術中心、國際當代美術館項目，並在諮詢文本提及將推動文博產業人才培養，創造新就業機會。

近十多年來，政府在支援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工作上更為重視，推動舉辦更多文化活動，取得一定成效。根據本澳2024年文化產業統計，2024年相關有營運機構共2,868間，在職員工有14,884人。2024年文化產業的整體服務收益按年上升12.7%至97.3億澳門元，而反映產業對整體經濟貢獻的增加值總額亦增加4.7%至30.1億元。

無論是目前的文化演藝活動的發展，抑或未來文化區的打造，都需要多元化人才作出支撐，包括藝術創作（表演、視覺、音樂、電影）、文化產業專業（出版、品牌、行銷、數碼娛樂、藝術品收藏）、文化藝術行政管理、藝術教育、以及具備創新與國際視野的跨界專才，如策展人或熟悉國際市場的人員等，當局需要及早培養更多本澳高質量文化和藝術人才，包括整合現有人才資料庫，增加更多文化產業相關的高等教育課程，制定有關人才的短、中、長期規劃，更好支持本澳文化盛事活動發展。

另外，本澳社區藝文演練等場地緊缺，當局在建立更多大型演出場地的同時，亦要開拓、整合和釋放更多現有文化藝術空間資源，讓社會大眾能夠使用場地，增加社區藝術的多元和推廣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本澳近年正致力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發展，亦舉行眾多文化盛事和演藝活動，打造文化金名片；當局更需要立足現在，因應產業發展的

趨勢，透過文化發展的資源投放，及早開展人才規劃和培養工作。當局在推進澳門國際綜合旅遊文化區建設的同時，會如何協助本澳文化藝術創作方面的各類機構和人才參與，讓本澳業界和從業員能投身旅遊文化產業發展當中？

二、在人才需求方面，人才發展委員會如何因應現實和發展狀況，對《文化體育及其他產業高級專業人才計劃》的人力資源緊缺的專業職務（第三期）作出更新或適當的細化，制定有關人才的短、中、長期規劃，並協助有興趣朝文化產業發展的青年做好職涯規劃？

三、本澳社區藝文演練場地緊缺，當局在開拓和整合文化藝術空間資源方面有何具體成效？